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公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dministração e Função Pública

關於立法會謝誓宏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23 年 4 月 11 日第 343/E264/VII/GPAL/2023 號公函轉來謝誓宏議員於 2023 年 3 月 24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3 年 4 月 11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一直按照十二月十三日第 101/99/M 號法令《核准正式語文之地位》的有關規定，採取積極措施落實正式語文在行政上的適當使用，尤其包括：公共部門會採用市民所選擇的任一正式語文提供其所需服務，以及公共服務所涉印件、表格等文件以兩種正式語文編製。

此外，公共部門在向公眾發佈信息時，會儘可能同步提供兩種正式語文，當為確保緊急重要資訊得以迅速及時公佈而先行以一種正式語文發出資訊時，隨後會儘快提供翻譯文本。

特區政府亦高度關注中葡翻譯現況和翻譯人員的配置，通過舉辦各類培訓課程，提升現職翻譯人員的專業水平，亦通過招聘等多元渠道吸納大專院校畢業生或有志從事中葡翻譯工作的專業人士加入特區政府，持續做好人才儲備及梯隊建設。

代局長 馮若儀